

证券代码：002094

证券简称：青岛金王

公告编号：2012-023

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于2012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并于2012年7月17日在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由王竹泉先生主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方式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全文刊登于巨潮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供投资者查阅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12-2014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公司未来三年（2012-2014年）股东回报规划，认为：公司充分听取并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理建议与意见，在保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同时，制定了未来三年稳定、持续、积极的分红政策，能够实现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更好地保护了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2年7月17日